

2024年度
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 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指导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拟订全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五）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我区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多方联动协调机制。

（六）组织协调落实移交我区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七）组织指导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全区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八）组织指导开展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负责全区烈士褒扬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

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全区烈士纪念设施等服务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十）负责全区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宣传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一）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基础，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水平。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内设3个机构：分别是卧龙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卧龙区烈士陵园服务中心、卧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其中包括：

1. 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卧龙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81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3.4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03.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8.3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49.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8,849.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849.80	总计	62	8,84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49.80	8,816.34	0.00	0.00	0.00	0.00	33.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3.35	8,798.27	0.00	0.00	0.00	0.00	5.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6	2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6	2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5.08	0.00	0.00	0.00	0.00	0.00	5.0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8	0.00	0.00	0.00	0.00	0.00	5.08
20808	抚恤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4	1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3.26	2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559.64	55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27.73	52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1	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832.91	7,83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778.51	7,77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	4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67	1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34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34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4	15.4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8.38
22999	其他支出	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8.38
2299999	其他支出	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49.80	8,381.22	468.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3.35	8,334.77	468.5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6	29.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6	29.76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4.00	0.00	34.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4	0.00	10.74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3.26	0.00	23.26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559.64	521.42	38.21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12	0.00	0.12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27.73	521.42	6.3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78	0.00	8.78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1	0.00	23.01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832.91	7,778.51	54.4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778.51	7,778.51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	0.00	43.73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67	0.00	10.6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0.00	341.9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0.00	341.9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7	18.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4	15.44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8.38	28.38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8.38	28.38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8.38	28.3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81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98.27	8,798.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07	18.0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16.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16.34	8,816.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816.34	总计	64	8,816.34	8,816.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816.34	8,347.77	46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8.27	8,329.70	468.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6	29.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6	29.76	0.00
20808	抚恤	34.00	0.00	34.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74	0.00	10.7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3.26	0.00	23.26
20809	退役安置	559.64	521.42	38.2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12	0.00	0.1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27.73	521.42	6.3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78	0.00	8.7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3.01	0.00	23.0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832.91	7,778.51	54.40
2082801	行政运行	7,778.51	7,778.51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73	0.00	43.73
2082804	拥军优属	10.67	0.00	10.6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0.00	341.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96	0.00	341.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7	18.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7	18.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4	15.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3	2.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5.81	30201	办公费	0.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9.2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5.01	30205	水费	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4	30206	电费	2.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9	30207	邮电费	0.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12.8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81.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45.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248.3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1.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人员经费合计	8,335.86					公用经费合计	11.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南阳市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0.40	0.00	0.40	0.00	0.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849.8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4.64万元，增长2.13%，主要原因是：2024年优抚对象人数及补助标准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8,849.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16.34万元，占99.62%；其他收入33.46万元，占0.3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8,849.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81.22万元，占94.71%；项目支出468.57万元，占5.29%。（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816.3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91.46万元，增长2.22%，主要原因是：2024年优抚对象人数及补助标准都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16.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6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1.46万元，增长2.22%，主要原因是：2024年优抚对象人数及补助标准都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16.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798.27万元，占99.80%；卫生健康（类）支出18.07万元，占0.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816.34万元，支出决算为8,81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76万元，支出决算为2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0.74万元，支出决算为10.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26万元，支出决算为2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12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527.73万元，支出决算

为52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为8.78万元，支出决算为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01万元，支出决算为2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778.51万元，支出决算为7,778.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3.73万元，支出决算为4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年初预算为10.67万元，支出决算为1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1.96万元，支出决算为34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44万元，支出决算为15.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63万元，支出决算为2.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347.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335.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1.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财政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财政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4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维护费。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9.2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28.78万元，下降75.7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财政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南阳市卧龙区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卧龙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卧龙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

法》、《南阳市卧龙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事前绩效评估：本部门2024年度未有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因此无事前绩效评估。

二是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13个项目，涉及金额8849.8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绩效监控：本部门未纳入2024年度绩效监控，因此无绩效监控项目。

四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3个项目，涉及金额8849.8万元。

五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2个项目，涉及金额468.57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年对本部门2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2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我局优抚事业费及农村籍60岁补助项目自评得分100分；离退休人员工资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及时解决困难，提高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确保人民满意。在公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同时，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部门评价结果。

项目名称：2024年度优抚事业费及农村籍60岁补助项目，离退休人员工资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预算资金468.57万元，实际支出468.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专项支出							
主管部门	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卧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8.57	468.57	468.57	100	100.00%	100	
	财政拨款	468.57	468.57	468.57	100	100.00%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拨付合规性							
	使用规范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会议费	100%	100%	10	10	0	
		办公费	100%	100%	10	1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事业费及农村籍 60 岁补助	受益人数 5400人	100%	15	15	0	
	质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5	15	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质量监督	100%	100%	10	1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0	
	生态效益指标	军民关系维持改善	100%	100%	10	1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100%	10	10	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4年度优抚事业费及农村籍60岁补助项目及离退休人员工资项目。预算资金468.57万元，实际支出468.5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为全区5400余名优抚对象（含残疾军人、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等）发放抚恤金及离退休人员工资。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完成率
抚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依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设立，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合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公共财政支持方向。

（二）资金拨付流程规范，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行社会化发放，确保资金安全、及时、准确到位。无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按时、足额向所有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发放了各类抚恤补助金，实现了“应享尽享、应发尽发”的目标，产出数量和质量均达到预期目标。

（四）有效保障了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解决了他们的实际困难，维护了他们的合法权益，传递了党和政府的关怀，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和和谐稳定。